

证券代码：873442

证券简称：鑫源电气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使用和保障公司资金流动性、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及其子公司拟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银行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进一步提高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利益回报。2024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不超过 2 亿元，在上述投资理财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委托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进行中短期低风险投资理财，参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发售的稳健收益类产品等）。

(四) 委托理财期限

不定期，可随时赎回。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购买银行或证券公司发售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风险较低类理财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风控措施如下：

- 1、公司将结合生产经营等情况，在授权额度内合理开展理财产品投资，并保证投资资金均为公司阶段性的闲置自有资金。
- 2、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 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4、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则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由于理财产品利率高于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具有明显的收益性。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的情况下，适当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的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扬州市鑫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6 日